

证券代码:002751 证券简称:*ST易尚 公告编号:2023-031

深圳市易尚展示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公司股票于2023年4月11日收盘了《2022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3-006),该业绩预告为公司财务部初步统计,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22年年度报告数据为准,截至本公告日,前述业绩预告不存在需要修正的情况。公司于2023年4月29日披露2022年年度报告及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目前仍在报告编制期间,具体经营情况和财务数据请关注公司定期报告。

二、关于重要事项说明

1.公司前期披露的业绩预告不存在需要修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公司前期经营情况正常,无外部经营环境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及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信息披露的重大问题,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三、关于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当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修正、补充之处。

深圳市易尚展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12日

证券代码:300520 证券简称:科大国创 公告编号:2023-15

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一、担保事项概述

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18日、2022年6月10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额度议案》,同意公司为2022年度为下属公司相关业务方向申请银行综合授信(包括但不限于办理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票据贴现、保理、出口押汇、外汇远期结售汇以及衍生产品等相关业务)及日常经营管理提供担保,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35,000万元,其中,公司为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为人民币9,600万元,为资产负债率高于70%以上的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为人民币1,500万元。上述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有效期至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上述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相关授信,并授权董事长签署相关协议或文件、董事长可根据实际需要担任担保额度范围内额度调整事项下属公司的担保额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签署了《最高债权保证合同》,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国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与该银行签订的主合同项下债务的履行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最高担保金额为人民币2,000万元;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城西支行签署了《最高债权保证合同》,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徽国大国际软件技术有限公司与该银行签订的主合同项下债务的履行提供担保,最高担保金额为人民币2,000万元。上述担保事项已于2022年11月通过担保事项,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上述担保事项签署后,公司于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具体情况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担保金额	本次实际担保金额	本年新增担保金额	剩余可用担保额度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类担保为70%以下下属公司	73,500	34,877.14	4,000	34,642.28	20,652
公司	资产类担保为70%以上下属公司	61,500	51,300	0	10,200	40,430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最高债权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

- 债权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 保证人: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 保证范围:最高担保金额为人民币2,000万元
- 担保金额:人民币2,000万元
-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二)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城西支行《最高债权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

- 债权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城西支行
- 保证人: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 保证范围:最高担保金额为人民币2,000万元
- 担保金额:人民币2,000万元
-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61,082万元,全部为对下属公司的担保,占公司净资产的100.94%,公司及下属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诉讼或执行而未损失担保情形。

五、备查文件

- 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签署的《最高债权保证合同》;
- 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城西支行签署的《最高债权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12日

证券简称:方大炭素 证券代码:600516 公告编号:2023-026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于2023年4月12日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11人,实际出席董事11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增加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鉴于全球存在非传统能源(以下简称“非传统能源”)对的基础证券220,000,000股股份已完成登记为公司经营范围,在原有经营范围基础上新增“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第二类医疗器械研发;医用口罩批发;医用口罩零售”等内容。根据市场监管管理局关于企业经营范围登记规范化的要求以及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最新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章程》上市适用的《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相应修订。新增经营范围内容,最终以市场监管管理局核准的内容为准。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增加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二、关于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因工作变动,刘自兴先生、刘一男先生、黄智华先生、徐志新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同时,刘一男先生不再担任审计委员会委员,黄智华先生不再担任战略委员会委员,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推荐,经张天军先生、徐鹤先生、吴锋先生、马卓先生、江利刚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张天军先生和吴锋先生为公司董事,张天军先生将同时担任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马卓先生将同时担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告》。

三、关于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会议于2023年4月28日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关于增加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和《关于变更公司董事的议案》。

特此公告。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13日

证券代码:688766 证券简称:普冉股份 公告编号:2023-031

普冉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监高减持股份数量过半暨减持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减持计划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主体:普冉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陈凯持有公司股份63,403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1.250%,以上股份来源于公司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取得的股份以及公司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取得的股份,且均已于2022年08月23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凯先生计划减持股份数量超过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50%,减持期间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6个月内(2023年02月27日至2023年08月26日)。上述减持价格将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确定,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除权除息后);若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发生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股份变动事项的,将根据相关规定对拟减持数量按比例进行调整。

公司于2023年04月12日收到董事陈凯先生的《关于股份减持进展的告知函》,截至2023年04月12日,董事陈凯累计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为14,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027%,本次减持计划减持的股份数量已过半,减持计划尚未能完成。现就相关减持计划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减持主体	减持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数量	
陈凯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63,403	0.0250%	IP0前持股:63,403股

注:当减持计划实施主体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取得股份以及公司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取得的股份,因无法区分IPO前取得和公司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取得的具体股份数量,此处均标示为IPO前取得。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董监高因以上原因被减持计划实施进展:集中竞价交易减持数量过半

证券简称:方大炭素 证券代码:600516 公告编号:2023-042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时间为2023年4月28日(星期日)上午9:30-13:0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网络投票时间,即:4月15-26日,9:30-11:30,13:00-15:00,投票网址为深交所交易系统。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融资融券客户、证券出借客户、约定购回业务客户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有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则进行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增加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A股股东
2	关于变更董事的议案	除监事外的A股
2-01	选举张天军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
2-02	选举徐鹤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
2-03	选举吴锋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
2-04	选举马卓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
2-05	选举江利刚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
累积投票议案		
1	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点和披露渠道	√
2	召开时间和地点	√
3	召开日期时间:2023年4月28日 10:00/00分	√
4	召开地点:甘肃省兰州市红古区石湾湾公司办公楼五楼会议室	√
5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
6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上市公司网络投票系统	√
7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3年4月28日至2023年4月28日	√
8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和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网络投票时间,即:4月15-26日,9:30-11:30,13:00-15:00,投票网址为深交所交易系统	√
9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
10	融资融券客户、证券出借客户、约定购回业务客户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有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则进行执行	√
11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

证券代码:600197 证券简称:中航光电 公告编号:2023-028

中航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决议。

三、议案审议及表决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4月12日(星期三)上午10:00

2.会议地点:深圳坪山区交通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时间为2023年4月12日的交易时间,即:10:00-15:30,13:00-11:30/10: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4月12日9:15-15:00。

(二)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中国(河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洛阳片区周山10号中航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楼会议室

(三)会议表决方式: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四)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五)主持人:董事长陈义义先生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中航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一)总体出席情况: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413人,代表股份942,414,369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7.7894%。其中,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代表股份1,410人,代表股份159,569,363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1.5993%。

(二)现场出席股东及网络投票表决权情况

现场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12人,代表股份624,001,70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5.2343%。通过网络投票系统投票的股东401人,代表股份318,413,666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31.6551%。

(三)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公司总会计师、董事会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中董事:总经理李鑫、董事韩非、董事何晓敏、独立董事董国军、监事会主席陈俊、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王亚妮均以视频方式参会;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其中部分人员以视频方式出席,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了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三、议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2022年度工作报告》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42,414,069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999%;反对1,3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该议案通过。

(二)审议通过《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42,414,069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999%;反对1,3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该议案通过。

(三)审议通过《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42,414,069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999%;反对1,3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该议案通过。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3-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42,414,069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999%;反对1,3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该议案通过。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3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42,414,069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999%;反对1,3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该议案通过。

(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3年度独立董事的议案》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42,414,069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999%;反对1,3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该议案通过。

(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3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42,414,069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999%;反对1,3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该议案通过。

(八)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3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42,414,069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999%;反对1,3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该议案通过。

(九)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3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42,414,069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999%;反对1,3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该议案通过。

(十)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3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42,414,069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999%;反对1,3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该议案通过。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3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42,414,069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999%;反对1,3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该议案通过。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3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42,414,069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999%;反对1,3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该议案通过。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3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42,414,069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999%;反对1,3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该议案通过。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3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42,414,069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999%;反对1,3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该议案通过。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3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42,414,069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999%;反对1,3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该议案通过。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3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42,414,069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999%;反对1,3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该议案通过。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3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42,414,069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999%;反对1,3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该议案通过。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3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42,414,069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999%;反对1,3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该议案通过。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3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42,414,069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999%;反对1,3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该议案通过。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3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42,414,069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999%;反对1,3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该议案通过。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3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42,414,069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999%;反对1,3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该议案通过。

(二十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3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42,414,069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999%;反对1,3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该议案通过。

(二十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3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42,414,069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999%;反对1,3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该议案通过。

(二十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3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42,414,069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999%;反对1,3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该议案通过。

(二十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3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42,414,069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999%;反对1,3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该议案通过。

(二十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3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42,414,069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999%;反对1,3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该议案通过。

(二十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3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42,414,069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999%;反对1,3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该议案通过。

(二十八)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3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42,414,069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999%;反对1,3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该议案通过。

(二十九)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3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42,414,069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999%;反对1,3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该议案通过。

(三十)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3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42,414,069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999%;反对1,3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该议案通过。

(三十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3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42,414,069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999%;反对1,3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该议案通过。

(三十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3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42,414,069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999%;反对1,3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该议案通过。

(三十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3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42,414,069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999%;反对1,3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该议案通过。

(三十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3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42,414,069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999%;反对1,3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该议案通过。

(三十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3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42,414,069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999%;反对1,3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该议案通过。

(三十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3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42,414,069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999%;反对1,3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该议案通过。

(三十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3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42,414,069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999%;反对1,3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该议案通过。

(三十八)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3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42,414,069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999%;反对1,3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该议案通过。

(三十九)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3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42,414,069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999%;反对1,3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该议案通过。

(四十)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3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42,414,069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999%;反对1,3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该议案通过。

(四十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3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42,414,069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999%;反对1,3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该议案通过。

(四十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3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42,414,069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999%;反对1,3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该议案通过。

(四十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3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42,414,069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999%;反对1,3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该议案通过。

(四十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3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42,414,069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999%;反对1,3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该议案通过。

(四十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3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42,414,069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999%;反对1,3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该议案通过。

(四十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3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42,414,069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999%;反对1,3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该议案通过。

(四十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3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42,414,069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999%;反对1,3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该议案通过。

(四十八)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3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42,414,069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999%;反对1,3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该议案通过。

(四十九)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3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42,414,069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999%;反对1,3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该议案通过。

(五十)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3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42,414,069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999%;反对1,3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该议案通过。

(五十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3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42,414,069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999%;反对1,3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该议案通过。

(五十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3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42,414,069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999%;反对1,3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该议案通过。

(五十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3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42,414,069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999%;反对1,3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该议案通过。

(五十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3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42,414,069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999%;反对1,3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该议案通过。

(五十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3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42,414,069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999%;反对1,3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该议案通过。

(五十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3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42,414,069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999%;反对1,3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该议案通过。

(五十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3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42,414,069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999%;反对1,3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该议案通过。

(五十八)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3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42,414,069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999%;反对1,3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该议案通过。

(五十九)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3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42,414,069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999%;反对1,3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该议案通过。

(六十)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3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42,414,069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999%;反对1,3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该议案通过。

(六十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3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42,414,069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999%;反对1,3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该议案通过。

(六十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3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42,414,069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999%;反对1,3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该议案通过。

(六十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3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42,414,069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999%;反对1,3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该议案通过。

(六十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3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42,414,069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999%;反对1,3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该议案通过。

(六十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3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42,414,069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999%;反对1,3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